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1 年 9 月 6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向可转债“继峰定 01”、“继峰定 02”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基本情况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066,819,7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2,027,559.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

“继峰定 01”、“继峰定 02”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 公司将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 自 2021 年 9 月 6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定向可转债“继峰定 01”(转债代码: 110801)、“继峰定 02”(转债代码: 110802) 将停止转股, 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上述定向可转债恢复转股, 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1 年 9 月 3 日(含 2021 年 9 月 3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574-86163701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 17 号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